

武汉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洪山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2]第471号

武汉市洪山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你（单位）于 2022 年 08 月 01 日 申请 黄家湖六街（青菱河东路-白沙洲大道）道路
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2 年 08 月 09 日 至 2023 年 01 月 17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2年08月09日

